

南京中医药大学

中西医结合学院

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

2024.10

## 一、目的

根据《南京中医药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等相关制度、按照“先救治，后处理；先救人，后救物；先制止，后教育；先处理，后报告”的基本原则，为有效预防、及时控制和消除危险化学品管理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，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，迅速有序地开展处置救援工作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## 二、适用范围

适用于全院一般实验室安全项目（水、电）、危险化学品、易制毒、易制爆、剧毒的事故应急处置。

## 三、具体应急措施

### （一）剧毒化学试剂丢失应急处理预案

1. 当发现化学剧毒试剂有丢失时，应立即保护现场并及时向实验室主任汇报。
2. 实验室主任得知情况后，首先要及时向学院分管领导和资产处、保卫处汇报现场试剂丢失情况，并安排至少两名专业人员留守现场，保护好现场，直至公安部门人员和、资产处、保卫处人员到达现场。
3. 实验室主任向各级领导汇报情况完毕后，立即组织通知实验教师和实验员及相关人员及时到达现场。
4. 相关人员全部到达现场后，实验室主任与资产处、保卫处人员立即对相关配带钥匙人员进行调查，了解实验室钥匙是否有丢失、被他人使用或复制现象。
5. 实验室主任、实验员对近期实验室人员出入、试剂使用等情况立即进行详细检查，对实验室相关人员进行询问调查，了解掌握实际情况。
6. 实验教师、实验员在人员询问调查完毕后，立即对所有试剂进行一次盘查，确认其他试剂有无丢失现象。如有丢失现象，还需进一步进行深入调查。
7. 根据各方面线索对丢失试剂流向做出判断，在最短时间内将丢失剧毒试剂追回。

8. 事件处理完毕后，实验室在 24 小时内，以书面形式将事故发生的原因、调查经过及处理结果上报学院。

### **(二) 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应急预案**

1. 实验室内发生化学品泄漏事故时，当事人或在场人员立即报告实验室主任并联系资产处、保卫处负责人，简要报告事故地点、类别和状况。

2. 及时组织现场人员迅速撤离，同时设置警戒区，对泄漏区域进行隔离，严格控制人员进入。

3. 控制危险化学品泄漏的扩散，在事故发生区域内严禁火种，严禁开关电闸和使用手机等。

4. 进入事故现场抢险救灾人员需佩戴必要的防护用品，视化学品的性质、泄漏量大小及现场情况，采取相应的处理手段。如发生小量液体化学品泄漏时，可迅速用不同的物质和方法处理，防止泄漏物发生更大的反应，造成更大的危害。

5. 如有伤者，要及时拨打校医院电话或及时送医院救治。

### **(三) 剧毒化学试剂中毒应急处置预案**

1. 如发生气体中毒，应马上打开窗户通风，并疏散学生离开实验室到安全的地方，以最快的速度报告学院安全领导小组和应急办公室，并立即送医院救治。

2. 如发生入口中毒，应根据毒物种类采取适当处理方法，毒物为非腐蚀性，立即用催吐或洗胃以及导泻的办法使毒物尽快排出体外，然后送医院救治。但腐蚀性毒物中毒时，一般不提倡用催吐与洗胃的方法，应立即送医院救治。

### **(四) 强酸、强碱腐蚀事故应急处置预案**

化学强腐蚀烫、烧伤(如浓硫酸)事故发生后，应迅速解脱伤者被污染衣服，及时用大量清水冲洗皮肤，保持创伤面的洁净以待医务人员治疗，或冲洗后用苏打(针对酸性物质)或硼酸(针对碱性物质)进行中和。并及时向指导教师和实验室负责人报告，负责人视情况的轻重将其送入医院就医。

### **(五) 实验室火灾应急处置预案**

1. 实验室内严禁吸烟，严禁使用电磁炉、煎药锅等大功率实验用仪器设备，使用一切加热工具均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，离开实验室时应检查是否断水断电。

2. 转移、分装或使用易燃性液体，溶解其他物质时，附近不能有明火。若需点火，应先进行排风，使可燃性蒸汽排出。

3. 实验剩余的钠、钾、白磷等易燃物和氧化剂  $\text{KMnO}_4$ 、 $\text{KClO}_3$ 、 $\text{Na}_2\text{O}_2$  等极易燃易挥发的有机物不可随便丢弃，防止发生火灾。

4. 一旦发生火灾，一定要迅速而冷静地首先切断火源和电源，并尽快采取有效的灭火措施。水和沙土是最常用的灭火材料。一般的灭火使用器具有灭火器、水桶、脸盆、水浸的棉被等。

5. 在发生火灾时，如果火势较小，应迅速组织扑灭；如果火势较大，或现场有易爆物品存在，有可能发生爆炸危险的，应迅速组织人员撤离现场，同时向 119 和学院安全领导小组、保卫处报告。有条件切断电源的，应迅速切断电源，防止事态扩展。

6. 有机物或能与水发生剧烈化学反应的化学试剂着火，应用灭火器或沙子扑灭，不得随意用水灭火，以免因扑救不当造成更大损害。用电仪器设备或线路发生故障着火时，应立即切断现场电源，将人员疏散，并组织人员用灭火器进行灭火。

7. 火灾事故首要的一条是保护人员安全，扑救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，同时不得组织学生参加灭火。

#### **(六) 带电操作安全应急预案**

1. 操作时不能用湿手接触电器，也不可把电器弄湿，若不小心弄湿了，应等干燥后再用。

2. 若出现触电事故，应先切断电源或拔下电源插头，若来不及切断电源，可用绝缘物挑开电线，在未切断电源之前，切不可用手去拉触电者，也不可用金属或潮湿的东西挑电线。分析漏电的程度，如果较为严重，在切断电源后，马上通知学院电工处置，并指挥学生离开现场。

3. 遇到人员触电，应及时实施救护，若触电者出现休克现象，要立即进行人工呼吸，并请求校医院医生治疗，同时报告学院安全领导小组。

### **四、应急保障方案**

1. 保证消防应急设备处于良好的待命工作状态，有专人负责管理，做到定点放置，定时检查更新，确保消防设备随手可拿，拿来可用。

2. 注重应急宣传。平时注重组织实验室管理人员和学生进行相关法律法规和预防、避险、自救、互救等常识的学习，增强实验员的危机防范意识，提高应急基本知识和技能。

3. 注重平时演练，让大家做到“三知”，知消防设备放置地点，知如何使用消防设备，知撤离路）。

4. 常备通用的救护器材与试剂，如：尼龙绳、手电筒、毛巾、药棉、纱布、胶布、止血贴、生理盐水、解毒剂等。

5. 争取校内及社会支援。校内有校医院，有门卫、保卫处等保卫警戒力量，在发生意外事故时，必须尽快争取他们的救援。

6. 无论在何时何地，当发生危害实验室安全的事故时，均应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，迅速、准确地报警并及时采取自救、互救措施。正确有效的疏散无关人员，避免对人员造成更大伤害。发生严重事故，立即报告学院安全领导小组、校有关部门或报警。

## 五、应急联系电话

学院安全领导小组：025-85811779；学校保卫处：025-85811110；学校资产处：025-85811040、85811980；学校校医院：025-85811813；报警电话 110；火灾报警电话 119；医疗急救电话 120。